

#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7日以书面、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12月22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春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公司此次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的修订，有利于激励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且本次修订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出的修订。详情可查看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募集说明书（申报稿）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3日